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现对于上海蒙彤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蒙彤”）的其他股东目前尚不具备对上海蒙彤提供财务资助的能力的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参股投资了上海蒙彤，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	35.00%
2	上海岩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70	34.00%
3	张世俊	155	31.00%
	合计	500	100.00%

除公司外，其他股东指：张世俊、上海岩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其中上海岩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系张世俊 1 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在参股上海蒙彤的尽职调查过程中，对张世俊先生进行了个人访谈，访谈中，张世俊先生表示，作为上海蒙彤的创始人，自己已将所有资金用于上海蒙彤发展。在本次上海蒙彤向股东提出财务资助的过程中，公司再度和张世俊先生确认，张世俊先生确认自己目前确实无法对上海蒙彤提供财务资助。

因此，为了保证上海蒙彤后续业务的发展，在其他股东出具了《担保函》承担本次财务资助的清偿义务和连带担保责任的前提下，公司向上海蒙彤提供了本次财务资助。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8日